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简版报告

主管部门：鄂尔多斯市商务局

项目名称：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

评价机构：内蒙古财科咨询研究院（有限合伙）



二〇二五年八月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简版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内容

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补助主要包含汽车以旧换新、数码家电以旧换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及家装厨卫以旧换新 4 部分内容，各部分详细补贴内容及标准详见下表 1。

表 1: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补贴内容

单位：万元

一、汽车以旧换新		
下达 金额	2024 年	1. 汽车报废更新：12720.50 2. 汽车置换更新：21655.50
	2025 年	1. 汽车报废更新：6291.00 2. 汽车置换更新：18898.34
补贴 内容	2024 年	1. 汽车报废更新：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个人消费者报废本人名下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或报废 2018 年 4 月 30 日前（以下日期均含当日）注册登记的新能源乘用车，并在鄂尔多斯市内购买新车，取得鄂尔多斯市辖区内纳税人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可申请一次性购车补贴。 2. 汽车置换更新：2024 年 9 月 9 日至 12 月 31 日，个人消费者转让本人名下燃油或新能源乘用车（以下简称“旧车”），并在鄂尔多斯市内购买乘用车新车，取得鄂尔多斯市辖区内纳税人开具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可申请一次性购车补贴。
	2025 年	/
补贴 标准	2024 年	1. 汽车报废更新：个人消费者报废上述两类旧车并购置纳入工业和信息化部《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的新能源乘用车可申请 20000 元/辆补贴；对报废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燃油乘用车并购置 2.0L（含）排放标准以下燃油乘用车可申请 15000 元/辆补贴。对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起提交的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含完成补贴发放的申请），均按本通知明确的标准予以补贴。其中，对此前提交的符合条件的补贴申请，按以上标准补齐差额。 2. 汽车置换更新：新购车辆为新能源乘用车的，按照购车发票金额（价税合计，下同），5 万元（含）至 10 万元（不含）的补贴 14000 元，10 万元（含）至 20 万元（不含）的补贴 16000 元，20 万元（含）以上的

		补贴 18000 元；新购车辆为燃油乘用车的，按照购车发票金额，5 万元（含）至 10 万元（不含）的补贴 11000 元，10 万元（含）至 20 万元（不含）的补贴 13000 元，20 万元（含）以上的补贴 15000 元。
	2025 年	/
二、数码家电以旧换新		
下达 金额	2024 年	5669.35
	2025 年	1328.99
补贴 内容	2024 年	家电以旧换新：对于个人消费者购买冰箱（含冰柜）、洗衣机（含干衣机）、电视、空调、电脑（不含平板电脑）、热水器（含壁挂炉）、家用灶具（含集成灶）、吸油烟机、洗碗机、空气净化器、微波炉（含一体机）、电磁炉、电饭煲、电风扇和净水机 15 类产品予以补贴。对酒店电视终端以旧换新适时予以补贴。
	2025 年	1. 家电以旧换新：12 大类产品：冰箱（冰柜）、洗衣机（干衣机）、电视投影仪）、空调（空气源热泵）、电脑、家用灶具（集成灶）、吸油烟机、微波炉、热水器（壁挂炉）、洗碗机、净水机（软水机、饮水机）、电饭煲（电压力锅）。新增 6 类产品：衣物护理机（熨烫机、挂烫机）、扫地机（拖地机、洗地机、吸尘器）、蒸烤箱（蒸烤一体机、蒸箱、烤箱）、空气炸锅、空气净化器（新风机、加湿器、电暖气）、电蒸锅（电热水壶、养生壶、电火锅、电饼铛、电磁炉）。在现有 18 类家电以旧换新补贴品类基础上，新增家用打印机（含家用复印机）、消毒柜、擦窗机器人、师机、料理机（破壁机、榨汁机、豆浆机、咖啡机、绞肉机、面条机）、按摩椅（含按摩器）等 6 个补贴品类。 2. 数码产品以旧换新：在全区范围内购买新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并如实取得销售发票的个人消费者可享受购新补贴。个人消费者购买单件销售价格不超过 6000 元的手机、平板、智能手表（手环）等 3 类数码产品，可享受购新补贴。
补贴 标准	2024 年	家电以旧换新：个人消费者购买二级以上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家电产品，补贴标准为产品最终销售价格的 15%，对购买一级能效或水效标准的家电产品，额外再给予产品最终销售价格 5% 的补贴。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 1 件，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补贴截止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没有规定能效或水效的产品，补贴标准为产品最终销售价格的 15%。 对酒店购买二级及以上能效的电视终端设备，按照产品最终销售价格 15% 享受补贴；对购买一级及以上能效的电视终端设备，额外再给予产品最终销售价格 5% 的补贴，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
	2025 年	1. 家电以旧换新：个人消费者购买上述家电品类中 2 级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补贴标准为产品销售价格的 15%；购买 1 级能效或水效标准的产品，补贴标准为产品销售价格的 20%；没有规定能效或水效的产品，补贴标准为产品最终销售价格的 15%。每位消费者每类产品可补贴 1 件（空调产品最多可补贴 3 件），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2024 年已享受某类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补贴的个人消费者，2025 年购买同类家电产品可继续享受补贴。 2. 数码产品以旧换新：每人每类可补贴 1 件，每件补贴比例为最终销售

		价格的 15%（减去生产、流通环节及移动运营商所有优惠后最终销售价格），每件最高不超过 500 元。
三、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		
下达 金额	2024 年	/
	2025 年	7.03
补贴 内容	2024 年	对交售个人名下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合格电动自行车新车的个人消费者给予定额补贴
	2025 年	对交售报废老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合格新车的个人消费者给予定额补贴。
补贴 标准	2024 年	对交售个人名下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合格电动自行车新车的个人消费者给予一次性 500 元定额补贴（以下简称“定额补贴券”）。鼓励享受补贴的个人消费者购买符合《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生产的合格电动自行车新车。其中，对交售旧锂离子蓄电池电动自行车并换购铅酸蓄电池电动自行车的个人消费者可额外再补贴 100 元。换购的锂离子蓄电池电动自行车，其电池还应符合《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GB43854）标准要求。
	2025 年	对交售报废老旧电动自行车并换购合格新车的个人消费者给予一次性 500 元以旧换新定额补贴。其中，对交售报废锂离子蓄电池电动自行车并换购铅酸蓄电池电动自行车新车的个人消费者可额外再补贴 100 元。鼓励享受补贴的消费者购买符合《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生产的合格电动自行车新车。 用于参加以旧换新活动的电动自行车新车，应具有符合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产品合格证、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证书。
四、家装厨卫以旧换新		
下达 金额	2024 年	807.48
	2025 年	771.69
补贴 内容	2024 年	在鄂尔多斯市内消费并开具发票的个人消费者。 1.家具类：床、床垫、沙发、桌子、椅子、衣柜（含定制）；2、厨卫洁具类：烹饪机、料理机、消毒柜、柜（含定制）、面盆、浴缸、坐便器、水龙头、淋浴器；3、家装建材类：木地板、瓷砖、门（含定制）、灯具、整体柜（含定制）；4、智能家居类：智能床垫、智能马桶、智能门锁、智能照明、智能窗帘、智能晾衣架、智能扫地机；5、适老化产品类：老年人护理床、轮椅（助行器）、适老桌、安全监控装置、自动感应灯具。以上产品应当符合国家质量、安全、环保标准。结合我市居民消费习惯和市场实际情况，合理确定补贴方式和流程，确保资金投向符合政策要求，更好满足居民家装厨卫“焕新”改造需求。获得绿色产品认证的节能、节水等产品优先纳入政策补贴范围。
	2025 年	/
补贴 标准	2024 年	对个人消费者购买上述 5 大类 32 种商品，按其实际成交价格（剔除所有折扣优惠后）20%给予补贴，每位消费者每种商品可补贴 1 件，每件补贴不超过 2000 元。
	2025 年	/

（二）资金投入及支出情况

鄂尔多斯市商务局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共计 68149.88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汽车以旧换新、数码家电以旧换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及家装厨卫以旧换新补贴支出。具体资金投入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2: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下达年度	下达资金	其中：			
			中央国债 资金	自治区配套	中央/自治区 其他资金	盟市 配套资金
汽车报废 更新	2024	12,720.50	8,201.50	—	4,519.00	—
	2025	6,291.00	6,254.50	—	—	36.50
汽车置换 更新	2024	21,655.50	21,655.50	—	—	—
	2025	18,898.34	5,644.14	9,327.02	—	3,927.18
数码家电 以旧换新	2024	5,669.35	3,899.83	1,332.52	437.00	—
	2025	1,328.99	—	228.20	—	1,100.79
电动自行车 以旧换新	2024	—	—	—	—	—
	2025	7.03	—	—	—	7.03
家装厨卫 以旧换新	2024	807.48	300.00	507.48	—	—
	2025	771.69	—	—	—	771.69
合计		68149.88	45955.47	11395.22	4956	5843.19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共计 68149.88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实际支出金额 67725.3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38%。其中，汽车报废更新审核通过数量 10290 辆，带动消费约 130062.03 万元；汽车置换更新审核通过数量 25624 辆，带动消费约 499699.92 万元；家电以旧换新审核通过数量 71618 台（套），带动消费约 37310.98 万元；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审

核通过数量 133 辆，带动消费约 26.02 万元；家装厨卫“焕新”审核通过数量 13683 台（套），带动消费约 8094.27 万元。项目实施进一步带动了汽车、数码家电、电动自行车和家装厨卫消费额有效增长，有效促进了全市消费提档升级，拉动了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稳定增长，持续激发了全市消费活力。

项目已执行资金全部用于汽车以旧换新、数码家电以旧换新、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家装厨卫以旧换新补贴支出。具体经费使用情况详见下表 3。

表 3: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下达年度	指标文件	资金来源	下达资金	支出资金	结余资金
汽车报废更新	2024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汽车以旧换新补贴预拨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贸（2024）584）（鄂财贸指（2024）242 号）	自治区	2,136.00	2,136.00	0.00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汽车以旧换新补贴预拨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贸（2024）592）（鄂财贸指（2024）250 号）	中央	2,383.00	2,383.00	0.00
		2024 年大规模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超长期特别国债）	中央国债	8,201.50	8,201.50	0.00
	小计			12,720.50	12,720.50	0.00
	2025	调剂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旧换新）补贴	中央	6,254.50	6,254.50	0.00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市级配套）资金	市本级	36.5	36.50	0.00
	小计			6,291.00	6,291.00	0.00
	合计			19,011.5	19,011.5	0.00
汽车置换更新	2024	2024 年大规模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超长期特别国债）	中央国债	21,655.50	21,655.50	0.00
	小计			21,655.50	21,655.50	0.00
	2025	调剂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	中央	5,644.14	5,644.14	0.00

项目名称	下达年度	指标文件	资金来源	下达资金	支出资金	结余资金	
		旧换新）补贴	国债				
		调整 2024 年中央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自治区	4,397.39	4,397.39	0.00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自治区配套）资金	自治区	4,929.63	4,929.63	0.00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市级配套）资金	市本级	3,927.18	3,502.63	424.55	
	小计			18,898.34	18,473.79	424.55	
合计				40,553.84	40,129.29	424.55	
数码家电以旧换新	2024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内财贸〔2024〕788）（鄂财贸指〔2024〕423 号）	自治区	437.00	437.00	0.00	
		2024 年大规模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超长期特别国债）	中央国债	3,899.83	3,899.83	0.00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旧换新）自治区配套资金	自治区	1,332.52	1,332.52	0.00	
	小计			5,669.35	5,669.35	0.00	
	2025	调整 2024 年内贸流通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家电以旧换新补贴）	自治区	228.20	228.20	0.00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市级配套）资金	市本级	1,100.79	1,100.79	0.00	
	小计			1,328.99	1,328.99	0.00	
	合计				6,998.34	6,998.34	0.00
	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	2025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市级配套）资金	市本级	7.03	7.03	0.00
合计				7.03	7.03	0.00	
家装厨卫以旧换新	2024	2024 年大规模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超长期特别国债）	中央国债	300.00	300.00	0.00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旧换新）自治区配套资金	自治区	507.48	507.48	0.00	
	小计			807.48	807.48	0.00	
	2025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兑付缺口（市级配套）资金	市本级	771.69	771.69	0.00	
	小计			771.69	771.69	0.00	
合计				1,579.17	1,579.17	0.00	
总计				68,149.88	67,725.33	424.55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到 2027 年，自治区工业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50%以上，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以上；重点行业主要用能设备能效基本达到节能水平，环保绩效达到 A 级水平的产能比例大幅提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关键工序数控化率分别超过 90%、75%；报废汽车回收量较 2023 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 2023 年增长 45%，废旧家电回收量力争较 2023 年增长 30%，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

2. 年度目标

落实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开展汽车报废更新、汽车置换更新、家装家具、家用电器和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行动，支持符合补贴政策要求的汽车、废旧家电、家具家装和电动自行车迭代更新，进一步扩大汽车、家电、家具家装和电动自行车消费。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果

该项目综合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87.87 分，得分率为 87.87%，综合评定等级为“良”。

（二）总体结论

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

要求，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客观实际，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根据地区消费规模、产业发展情况等因素进行科学分配，分配依据充分合理。但受消费市场波动影响，项目单位在规划阶段，难以精准捕捉波动市场中消费者实际消费能力的变化，部分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

过程方面：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38%，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资金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管理制度基本健全，可以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制度保障。但未见项目单位针对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制定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未见补贴过程中定期进行财务监控检查的相关资料。导致家电板块部分商家存在不规范经营状况，个别商家存在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不符合补贴政策销售行为，商户经营管理有待规范。

产出方面：项目总体产出指标完成良好，产出质量、产出成本与预期目标基本相符，完成情况较好，但项目产出数量、产出时效较预期目标存在部分偏差。

效益方面：项目实施的经济、社会、生态效益明显，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居民消费水平，带动了国家税收收入，进一步促进了消费市场活力，有效减轻了消费者消费压力，根据数据显示，项目实施直接带动消费额约 67.52 亿元，直接带动税收收入约 7.29 亿元；并且通过补贴政策促进新能源汽车销售，鼓励消费者更新合格的电子数码产品，有效促进了节能减排；

通过建立可持续的消费模式，持续提升消费者的消费意愿和能力，推动相关产业可持续发展。项目实施后受益居民及商户满意度达 91.97%。

三、主要问题及相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部分商家存在不规范经营状况，商户经营管理有待规范

家电板块部分商家存在不规范经营状况，个别商家存在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不符合补贴政策销售行为，商户经营管理有待规范。例如，乌审旗辰虹数码电器城存在 380 单预售未送货及型号不符的行为；内蒙古云粒商贸有限公司因缺乏统一进销存管理，存在 352 单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违规销售行为；康巴什区炳伟厨电经销部存在 63 单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问题；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永美电器销售店因进销存管理缺失，存在 98 单预售未送货及型号不符的行为。

2. 部分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产出数量完成率未达预期

受消费市场波动影响，当前消费市场呈现显著的不稳定态势，项目单位在规划阶段，难以精准捕捉波动市场中消费者实际消费能力的变化，部分指标设置合理性不足，间接影响绩效管理效果，导致各领域产出数量完成率均未达到既定目标值 80% 以上。例如 2024 年自治区汽车以旧换新补贴预拨资金 4519 万

元，因指标按照全年计划指标设置，导致数量指标设置目标值过大，单项成本指标合计金额远大于项目投资总额；成本指标设置“购车补贴总额小于等于 8000 万元”，与实际投资额不匹配。调剂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11898.6461 万元，因指标设置按照全年计划指标设置，导致数量指标设置目标值过大，单项成本指标合计金额远大于项目投资总额。

3. 部分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资金发放及时率有待提高

根据现场调研并查阅项目单位相关审计资料发现，受政策调整影响，部分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资金发放及时率有待提高。例如，2024 年 6888 辆已发放报废更新补贴车辆中，有 204 辆汽车从申请通过到资金拨付至申请人账户超过 30 天，未按照约定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贴资金发放工作，资金发放及时率有待提高。

4. 部分商家服务质量存在短板，资金使用效益仍有优化空间

根据项目整体绩效评价分析，“以旧换新”专项资金在拉动消费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对于促进消费市场活力、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具有重要作用。但由于政策实施普及范围较广，涉及商户数量过多，项目实施过程中家电板块部分商户工作人员存在对政策理解不深，业务操作不熟练等问题，间接影响了服务质量，个别家电参与商户出现服务态度不佳、新商品供应

不及时、69 码录入不及时、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产品等服务质量短板。此外，根据市场调研分析，仍有部分消费者对政策了解不够深入，虽然项目单位通过多渠道进行了政策宣传，但因方式缺乏针对性，尤其老年群体对新媒体关注度低，而传统媒体内容不够通俗易懂等，导致消费者对政策细节、补贴标准、申请流程等认知模糊，间接影响政策落地效果，资金使用效益方面仍有优化空间。

（二）有关建议

1. 建立有效项目监控机制，强化过程监控管理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建立有效的项目监控机制，针对“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建立定期项目监控检查制度，明确项目执行的具体要求，为商户经营管理制定统一标准，避免商家出现不规范经营状况。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强化商家过程监控管理工作，通过定期检查监督，确保商家进项、销售发票的真实有效，及时发现并纠正商家的不规范经营状况，针对部分商家存在的预售未送货、型号不符、销售价格偏高等违规行为，应建立健全补贴审核流程，加强对每一笔交易的审核力度，确保每一笔补贴都能清晰追踪商品流向情况，定期对商家的经营行为进行检查，从源头遏制虚开交易、虚假回收等套补行为，对违规商家进行严肃处理。

2. 科学分析市场消费需求，优化产出目标设定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充分认识到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对项目实施的重要性，在项目规划阶段科学分析市场消费需求，充分结合实际情况，根据不同领域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现状，科学设定汽车、数码家电、电动自行车、家装厨卫等以旧换新数量的完成目标，避免目标值设定偏高。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以及部门整体年度目标，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优化产出目标设定，精确细化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加强项目全过程绩效评价管理。并且根据既定目标合理安排项目实施进度，加强薄弱领域的推广，加强消费大数据分析，跟踪研判消费趋势特点和政策实施成效，针对带动效果不佳的领域，制作发布宣传小册子，加大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开通咨询服务热线，做好政策答疑，有效激活市场活力，从而进一步提高产出数量完成率。

3. 建立资金发放跟踪机制，提高资金发放及时率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建立资金发放跟踪机制，优化补贴资金审核流程，针对部分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的问题，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确保信息传递畅通，通过“过程监控、结果考核、问题整改”形成监督闭环，确保各环节严格按照时限执行。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严格按照约定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贴资金发放工作，对超过 30 天未发放资金的情况进行专项整改，

提高资金发放及时率，并通过多种形式告知消费者补贴资金延迟发放原因，避免消费者因资金发放不及时产生不必要情绪。

4. 提升商家服务质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大对参与商户的监管力度，建立常态化的监督检查机制，加强商户监管和培训，及时发现并解决商户在服务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同时，定期组织参与企业培训，加强对商户工作人员的培训指导，提高其对政策的理解程度和业务操作水平，提升企业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

二是建议项目单位针对不同群体采取多样化的宣传方式，优化政策宣传方式，提高政策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对于老年群体，可通过社区宣传、报纸、广播等传统媒体进行宣传，内容力求通俗易懂；对于年轻群体，可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进行推广。此外，可建立政策咨询热线，安排专业人员及时解答消费者的疑问，为消费者提供一对一的政策指导服务，提高消费者对政策细节、补贴标准、申请流程等的认知度，增强政策落地效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附件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于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有关以旧换新的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否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消费促进政策导向；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鄂尔多斯市商务局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立项是否基于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 4 项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②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绩效目标 (6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4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项指标不得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2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4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资金分配 合理性	4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分配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是否根据地区消费规模、产业发展情况等因素进行科学分配。 以上2项各占1/2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预算 执行率	3	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标准分。
		资金使用 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 4 项各占 1/4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若出现④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超过资金总额的 20%，则该项二级指标不得分。
		财务监控 有效性	3	有效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监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组织实施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①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对应权重分；制定或具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对应权重分的 1/2；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②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规范性	6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与计划相符，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目标执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规范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③项目实施方案设计是否科学，补贴标准、产品覆盖范围、补贴方式是否合理，参与企业资质要求及筛选机制是否公平公正，配套措施是否完备； ④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是否一致，是否严格执行了既定的操作流程和标准，如以旧换新的审核流程是否规范，补贴发放程序是否合规等； ⑤项目筛选资料、承诺函、公示等流程是否公开透明，相关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⑥项目绩效监控及绩效自评报告完整性、合规性。 以上 6 项各占 1/6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每项出现 1 处不合规的问题，扣除相应的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汽车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80%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46824 辆）×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得分=标准分/基准率*实际完成率，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数码家电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80%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94000 台/套）×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得分=标准分/基准率*实际完成率，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80%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400 辆）×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得分=标准分/基准率*实际完成率，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家装厨卫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80%	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32000 台/套）×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得分=标准分/基准率*实际完成率，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产出质量 (8分)	回收旧品 环保处理 达标率	4	100%	考察回收的旧品是否交付给有资质的处理企业（如具备废弃电器电子处理资质），且处理过程（拆解、污染物排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标准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①回收旧品是否建立回收流向台账； ②回收旧品是否交付给有资质的处理企业进行处理； ③处理企业资质备案是否合法合规； ④环保部门抽检回收旧品质量指标是否 $\geq 100\%$ 。 以上4项各占1/4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补贴流程 合规率	4	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考察以旧换新的审核流程是否规范，补贴发放程序是否合规等。 补贴流程合规率达到100%，得标准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 (5分)	补贴审核 及时率	2.5	100%	项目实际开展时间与计划开展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并综合考虑消费者对审核及时率的满意度以及是否存在关于审核不及时投诉问题。	评价要点： 实际开展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实际开展该项目的实际时间。 计划开展时间：按照项目计划或相关规定计划开展该项目时间（5-7个工作日）。 补贴审核及时率=（及时审核的资金量/全部发放资金量） $\times 100\%$ 。 审核及时率平均满意度=（非常满意占比 $\times 4$ +比较满意占比 $\times 3$ +一般满意 $\times 2$ +不满意）/4 得分=补贴审核及时率 $\times$ 标准分 $\times$ 审核及时率平均满意度，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如发现1个投诉审核不及时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补贴发放及时率	2.5	10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耗用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7日内）。 补贴发放及时率=（及时发放的资金量/全部发放资金量）×100%。 得分=补贴发放及时率*标准分，超过标准分的按标准分计。
	产出成本（5分）	成本节约率	5	≥0%	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或市场价格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要点： 项目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或市场价格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或市场成本-实际成本或市场价格）/计划成本或市场价格]×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以项目预算为参考，同时结合市场行情进行比价。 各子项目成本节约率≥0%，得标准分，否则，每发现1个项目成本未节约（高出计划成本或市场价格），扣0.5分，扣完为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5分)	直接带动消费额	2.5	≥15倍	考核项目实施后，通过以旧换新政策直接带动的新产品消费额的贡献。	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实施实际带动消费额数据，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直接带动消费额得贡献。 直接带动消费额大于总投资额的15倍（含15倍）及以上得标准分，大于总投资额的10倍（含10倍）-15倍得80%权重分，大于总投资额的5倍（含5倍）-10倍得70%权重分，小于总投资额的5倍不得分。
		直接带动税收收入	2.5	≥7亿元	考核项目实施后，通过以旧换新政策对于直接带动税收收入的贡献。	评价要点： 根据项目实施实际税收收入数据，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直接带动税收收入的贡献。 直接带动税收收入7亿元以上得标准分，直接带动税收收入6亿-7亿元（含6亿元）以上得80%权重分，直接带动税收收入5亿-6亿元（含5亿元）以上得70%权重分，直接带动税收收入5亿元以下不得分。
	社会效益 (5分)	促进消费市场活力	2.5	有效	考核项目实施后对于促进消费市场活力的改善情况。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及现场调研测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消费市场活力改善情况。 有效促进消费市场活力得标准分，促进消费市场活力效果一般得80%分值，未有效促进消费市场活力不得分。
		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	2.5	有效	考核项目实施后对于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的情况。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及现场调研测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情况。 有效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得标准分，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效果一般得80%分值，未有效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生态效益 (5 分)	促进节能减排	5	有效	考核项目实施后对于促进节能减排效果的改善情况。	评价要点： 根据调查问卷及现场调研测算，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后促进节能减排的改善情况。 有效促进节能减排得标准分，促进节能减排效果一般得80%分值，未有效促进节能减排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 (5 分)	可持续引导作用	5	持续	分析以旧换新政策对消费市场长期发展的影响。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助于建立可持续的消费模式； ②是否能持续提升消费者的消费意愿和能力，对相关产业可持续发展的推动作用等。 以上 2 项各占 1/2 权重分，符合则得分，否则不得分。
	满意度 (10 分)	受益居民及商户满意度	10	≥90%	受益居民及商户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评价要点： 关注受益居民及商户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采取调查问卷和现场调研的方式。 得分=标准分*平均满意度。

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024 年消费品以旧换新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扣分项：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扣分原因：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缺乏清晰、可衡量性，部分指标设置按照全年计划目标设置，与项目实际情况不符。例如调整 2024 年中央汽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4397.388 万元，生态效益指标目标值设置为“无”，失去考评意义。2024 年自治区汽车以旧换新补贴预拨资金 4519 万元，因指标设置按照全年计划指标设置，导致数量指标设置目标值过大，单项成本指标合计金额远大于项目投资总额，成本指标设置“购车补贴总额小于等于 8000 万元”，与资金投资总额不匹配。调剂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以旧换新）补贴资金 11898.6461 万元，因指标设置按照全年计划指标设置，导致数量指标设置目标值过大，单项成本指标合计金额远大于项目投资总额。
	资金投入 (8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0 分)	预算执行率	3	2.98	预算执行率为 99.38%。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0	扣分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扣分原因：未见项目单位针对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制定相应的财务监控机制，未见补贴过程中定期进行财务监控检查的相关资料。
	组织实施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项目实施规范性	6	5	扣分项：④项目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是否一致，是否严格执行了既定的操作流程和标准，如以旧换新的审核流程是否规范，补贴发放程序是否合规等； 扣分原因：项目补贴审核流程把控不严，个别商家存在套补行为。其中，乌审旗辰虹数码电器城存在 380 单预售未送货及型号不符的行为；内蒙古云粒商贸有限公司没有统一的进销存管理，存在 352 单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不符合补贴政策的销售行为；康巴什区炳伟厨电经销部存在 63 单销售型号不符、预售未送货或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同类型家电等不符合补贴政策的销售行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永美电器销售店没有统一的进销存管理，存在 98 单预售未送货及型号不符的行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汽车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2.88	实际完成率： $35914 \div 46824 * 100\% = 76.70\%$
		数码家电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2.86	实际完成率： $71618 \div 94000 * 100\% = 76.19\%$
		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0.05	实际完成率： $133 \div 10400 * 100\% = 1.28\%$
		家装厨卫以旧换新数量完成率	3	1.60	实际完成率： $13683 \div 32000 * 100\% = 42.76\%$
	产出质量 (8分)	回收旧品环保处理达标率	4	4	
		补贴流程合规率	4	4	
	产出时效 (5分)	补贴审核及时率	2.5	1.56	由于系统完善度不足以及审核不通过退回重新提交等现实原因，导致无法准确提取审核时长数据，但根据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所有资金已在既定目标时间内全部审核支付，补贴审核及时率 100%。 （第 10 题）兑付及时率平均满意度 = $(4 * 42.86\% + 3 * 44.16\% + 2 * 12.99\% + 1 * 0\%) / 4 = 82.48\%$ 根据调取政务服务热线记录，存在如下投诉：2024 年 10 月 28 日接到群众反映购买汽车申请报废补贴旧换新小程序审核慢、信息不全面、流程不清楚，扣 0.5 分。 得分 = $2.5 * 100\% * 82.48\% -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扣分原因
		补贴发放及时率	2.5	2.49	以旧换新补贴资金发放不及时,涉及金额 388 万元。审计发现,2024 年 6888 辆已发放报废更新补贴车辆中有 204 辆汽车从申请通过到资金拨付至申请人账户超过 30 天,涉及补贴资金 388 万元,其中 203 辆车超过 60 天。 补贴发放及时率 $99.43\% = (67337.33 / 67725.33) \times 100\%$ 。
	产出成本 (5 分)	成本节约率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5 分)	直接带动消费额	2.5	1.75	直接带动消费额 67.52 亿元,项目投资总额 6.77 亿元,直接带动消费额约为投资额的 9.97 倍。
		直接带动税收收入	2.5	2.5	直接带动税收收入约 7.29 亿元。
	社会效益 (5 分)	促进消费市场活力	2.5	2.5	
		减轻消费者消费压力	2.5	2.5	
	生态效益 (5 分)	促进节能减排	5	5	
	可持续影响 (5 分)	可持续引导作用	5	5	
	满意度 (10 分)	受益居民及商户满意度	10	9.20	平均满意度 = $(4 \times 74.21\% + 3 \times 20.24\% + 2 \times 4.76\% + 1 \times 0.79\%) / 4 = 91.97\%$
合计			100	87.87	